

<<商法原理与实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商法原理与实务>>

13位ISBN编号：9787301054673

10位ISBN编号：730105467X

出版时间：2002-3

出版时间：北京大学出版社

作者：王保树

页数：798

字数：73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商法原理与实务>>

### 内容概要

作为我国高等教育组成部分的自学考试，其职责就是在高等教育这个水平上倡导自学、鼓励自学、帮助自学、推动自学，为每一个自己者铺就成才之路，组织编写供读者学习的教材就是履行这个职责的重要环节。

毫无疑问，这种教材应当适合自学，应当有利于学习者掌握、了解新知识、新信息，有利于学习者增强创新意识、培养实践能力、形成自学能力，也有利于学习者学以致用、解决实际工作中所遇到的问题。

具有如此特点的书，我们虽然沿用了“教材”这个概念，但它与那种仅供教师讲、学生听，教师不讲，学生不懂，以“教”为中心的教科书相比，已经在内容安排、形式体例、行文风格等方面都大不相同了。

希望读者对比有所了解，以便从一开始就树立起依靠自己学习的坚定信念，不断探索适合自己的学习方法，充分利用自己已有的知识基础和实际工作经验，最大限度地发挥自己的潜能，达到学习的目标。

## <<商法原理与实务>>

### 书籍目录

商法原理与实务自学考试教材第一编 商法总论 第一章 商法概述 第二章 商法的基础第二编 公事法 第三章 公司与公司法概述 第四章 公司的一般规定 第五章 有限责任公司 第六章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章 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的共同规定 第八章 外国公司的分支机构第三编 证券法 第九章 证券与证券法概述 第十章 证券发行制度 第十一章 证券交易制度 第十二章 信息公开制度 第十三章 上市公司收购 第十四章 证券交易所与证券业机构 第十五章 证券市场监管体制第四编 票据法 第十六章 票据与票据法概述 第十七章 汇票 第十八章 本票与支票第五编 保险法 第十九章 保险与保险法概述 第二十章 保险法的基本原则 第二十一章 保险合同概述 第二十二章 财产保险合同 第二十三章 人身保险合同 第二十四章 保险业法概述 第二十五章 保险组织的管理 第二十六章 保险经营的管理第六编 海商法 第二十七章 海商法概述 第二十八章 船舶 第二十九章 船员 第三十章 海上货物运输合同 第三十一章 海上旅客运输合同 第三十二章 船舶租用合同 第三十三章 船舶碰撞 第三十四章 海难救助 第三十五章 共同海损 第三十六章 海事赔偿责任限制 第三十七章 海上保险合同后记商法原理与实务自学考试大纲 商法原理与实务案例

## &lt;&lt;商法原理与实务&gt;&gt;

## 章节摘录

第二章 商法的基础 第一节 商事主体 一、商事主体的概述 商事主体是指依商法规定参加商事活动，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的人，简而言之，他是商法上的权利义务归属者。

国外的商法典上，称商事主体为“商人”。

析言之： 1. 商事主体须是商法上规定的人。

所谓商法规定，指商事法律和商事法规的规定，其内容包括主体资格的取得与丧失、权利与义务，主体的名称及类别等。

2. 商事主体须具有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

何为商事主体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

根据前述的民法为一般法、商法为特别法的原则，应适用民法关于主体的一般规定。

在我国，则适用《民法通则》第二章（自然人）、第三章（法人）的有关规定。

但是，商法对商事主体有特别规定的，应适用商法的规定。

3. 商事主体须是缔结商事法律关系并享有权利、承担义务者。

商事主体即商事法律关系主体，它当然应是商事法律关系的参加者。

而依法或依约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均应以自己的名义，这是商事主体具有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的具体表现。

所谓以自己的名义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即在商事活动中独立地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并在违反义务时依法独立地承担法律责任。

除法律、法规有特殊规定外，商事主体不能借助他人享有权利，也不能由他人代为承担全部或部分义务。

未成年人从事商事活动，须依照法律的特别规定。

<<商法原理与实务>>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